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向侯景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准》（证监许可[2016]3194号）文件批复，本公司向栗延秋、贾春琳、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上海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万安汇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方刚启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炜华启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景华启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50,492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 30.3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4,529,907.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998,917.1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3,530,990.41 元。

该配套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026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开立了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明细如下表），并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6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1）、《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以及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2）。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额（元）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550880204671300299	0
北京盛通商印快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550880205137100199	0

## 三、本次销户情况

目前，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金额全部划转至公司其他账户，近日已完成对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